

证券代码：833101

证券简称：禾元生物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四次职工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28日上午10时在光谷生物城D3-2三楼会议室召开职工大会。本次会议出席职工代表63人。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公司职工代表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施婧妮为公司职工监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监事会需要进行换届选举，选举施婧妮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施婧妮将与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职期限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相同。

表决结果：同意6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其他情况

施婧妮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此次当选属于连任。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公司董事会核查了施婧妮是否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经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 (<http://shixin.court.gov.cn/>)、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 (<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截止本公告日，施婧妮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2017 年第四次职工大会会议决议》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28 日